附件：党建工作督导评分细则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任务项目 | 具体任务 | 评分细则 | 分数 |
| 政治理论学习情况（20分） | 全年党员学习计划制定、落实情况（18分） | 未制订学习计划的扣3分，学习计划落实不到位的扣1-5分，党员个人学习笔记记录不规范、不完整的，每有1人扣1分 |  |
| 上级党组织及学校党委临时安排的学习教育情况（2分） | 未按时完成的每次扣1分 |  |
| “三会一课”开展情况（25分） | 是否认真落实“三会一课”制度（15分） | 未按照要求组织开展“三会一课”的，每缺少一次扣1分 |  |
| 会议记录是否规范，会议签到表是否完整（10分） | 未落实第一议题制度的扣3分，会议记录不规范的扣1-5分，签到表不完整扣2分 |  |
| 党员发展和党费收缴情况（12分） | 入党积极分子队伍建设情况（7分） | 会议程序不完善的扣1-3分；会议记录不完整的扣1-2分；党员档案建立不规范的扣1-5分 |  |
| 入党积极分子、党员发展对象及党员的教育、培养、管理、监督和服务工作。（2分） | 未按照文件开展相关工作的本项不得分 |  |
| 党费收缴（3分） | 未按核定标准收缴党费的本项不得分 |  |
| 主题党日开展情况（10分） | 是否按时开展，是否有记录（5分） | 未按时开展主题当日活动的，每少一次扣1分；活动记录不完整的扣2分 |  |
| 是否每次确定不同主题（5分） | 根据开展情况评分 |  |
| 组织生活会（10分） | 是否按时开展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（3分） | 未按时开展的本项不得分 |  |
| 是否在会议上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，会议记录、评议表格是否完整（7分） | 未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的扣5分，会议记录、评议表格不完整的根据实际情况扣1-3分 |  |
| 党建工作创新（15分） | 是否开展特色鲜明的党建活动并形成相应简报（6分） | 未开展的本项不得分 |  |
| 党建工作研究情况（5分） | 是否形成有实践价值、可推广的成果、论文、报告（省级以上立项、结项5分，市级、校级3分） |  |
| 是否每季度向学校公众号投稿一篇以上（4分） | 未投稿本项不得分 |  |
| 考勤及任务落实情况（8分） | 集体学习或党课出勤情况（3分） | 若支部有无故缺勤情况的，每次扣0.5分；无故缺勤率超过支部党员数10%的，每次扣1.5分；无故缺勤率超过20%的，本项不得分 |  |
| 上级党组织或学校党委安排的数据统计及材料报送，是否按时完成（5分） | 未按时完成的，每次扣1分 |  |